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1-037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22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王戈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议案1、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 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9,700 股。其中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分别为 19,500, 15,200, 共计 34,700 股, 回购价格为 9.12 元/股; 回购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45,000 股, 回购价格为 11.71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将减少至 159,383,456 股, 注册资本将减少至 159,383,456 元。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董事会将择机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公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核查, 董事会认为: 根据《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公司及激励对象均未发生授予条件规定不得发生的任一情形,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